**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

**检验科整体改造工程设计项目用户需求**

1. **项目名称**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番禺中心医院检验科整体改造工程设计项目

1. **项目概况**

检验科现已启用16年，实验室大部分区域使用周期已超过使用年限，各类结构、设备、综合管线均已老化、腐蚀，同时随着医疗业务的发展以及检验技术的持续进步，现有的检验科空间布局、设施设备等已难以满足日益增长的检验需求和先进检验流程的要求。现标本处理量约8000份/天，科内工作人员约100人。检验科业务量持续增多，为提升检验科的整体服务水平和工作效率，改善检验环境，我院计划开展检验科进行整体改造升级，工程改造预算约**420万元**。现对本工程项目的设计服务项目进行采购调研，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检验科、病理科、中心实验室及周边环境进行勘察，按医院发展要求开展平面方案设计，方案在建设单位确定后完成后续所有专业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方案优化、装饰装修配合及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绿色建筑设计、绿色建筑咨询、设计概预算编制、强电、给排水、消防、暖通等专业设计等。所有施工图设计须满足国家有关设计规范、标准要求。

1. **报价范围的定义**

报价含设计费用、设计成果费用(效果图两份、施工图一式八份、电子版图纸刻录光盘) 及所有因设计工作产生的费用开支(含差旅费等)。

1. **资质要求：**

1、投标人提供设计相关资质。

2、有三甲医院检验、实验建设改造的设计/施工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提供证书复印件)

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2. **技术/服务要求**

(一) 政策响应要求：供应商应熟悉国家、省、市有关部门关于工程设计方面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并有一定的工程设计经验。供应商应根据有关规定，本着为采购人节约投资的原则，科学、客观、公正地开展设计工作；同时按采购人的要求，按时按质按量提供设计图纸，对图纸的准确性负责，并负有保密责任。

 (二)服务响应要求：

1．在接到委托通知后 3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联系接收设计资料并完成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的踏勘及设计服务所涉及现场的资料。

2.需设专人跟踪项目服务进度，在接到采购人服务通知后2个小时内响应并到达项目现场。

 (三)完成项目设计的成果及时限要求：

1.成果包括:现状图、建筑图、给排水图、消防专业图纸、电气专业图等满足施工要求的各类大样图、至少两张效果图；

2.在采购人确认方案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提交八套施工图及以上图纸的电子文件。

(四) 合同期内，供应商必须按照合同要求按时按质完成任务。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 不得擅自将受托项目转委托或分包给第三方承担，即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禁止以任何形式将设计业务交由其他单位或个人。

(五) ★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延误提交按本合同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延误15个日历天，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设计费的10%作为违约金，造成采购人其它的损失，投标人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六)服务期内所涉及的违约金和赔偿金之和不超过已收设计费。

(七)人员要求：

1.供应商拟派本项目负责人1名，具有(装修类、土建结构类、钢结构类、园林类的其中一类专业设计或相关专业设计) 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并主持过(装修类、土建结构类、钢结构类、园林类的其中一类或相关内容)的设计项目；

2.投入本项目设计工程师1名，具有(装修类、土建结构类、钢结构类、园林类的其中一类专业设计或相关专业设计)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五、项目验收**

投标人提交设计成果（文件、图纸、电子资料），项目负责人确认符合项目要求并签名验收。

**六、付款方式**

（一）付款方式：

1. 项目设计费80%：投标人提交设计成果后，由项目负责人确认并签名验收后；投标人递交请款书、等额合法发票并核对无误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费用支付手续。

2. 项目设计费20%：改造工程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投标人递交请款书、等额合法发票并核对无误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费用支付手续。